

昨日招待所

尋人啓事



人權素養教具箱 ■ 空間篇
教學手冊

目錄

壹、關於人權素養教具箱	1
貳、開發團隊	3
參、建議教學階段與教學時間	3
肆、教具簡介	4
伍、教具內容	7
陸、參考教學指引.....	10
柒、延伸提問與閱讀.....	13
捌、參考教案	16

壹、關於人權素養教具箱

國家人權博物館自 108 年起推動校園人權議題融入課程計畫，提供豐富且多元之博物館館外延伸人權教育學習資源。

110 年 7 月推出「昨日招待所」人權素養教具箱空間篇，是以國家人權博物館 107 年及 108 年邀請藝術家、創作者及公共教育工作者共學成果為基礎，轉換白色恐怖時期不義遺址史蹟點空間歷史及歷史記憶，並與兩屆 9 位提案創作者、12 位種子教師展開長達 10 個月的共學過程，針對各級學校不同領域及學科需求，開發適合教學現場運用之 6 款人權素養教具箱。

本系列教具箱是以承載白色恐怖歷史記憶的空間為媒介，邀請跨領域的教學者，一起突破學科界線，共同設計融入人權教育的課程。其中，如何在教學中帶領學生重新思考「困難議題」（difficult issue），更是本系列教具箱的核心關懷。「困難議題」指的是進行創傷歷史教學或展示時，人們因情感或社會文化因素而「難」以理解的議題。「困難議題」之所以「難」，在於這些議題很可能會擾動，甚至挑戰人們對歷史的既定認識及情感。

期待本系列教具，可以拉近學習者與「困難議題」的距離，從情意出發，打開多重感官體驗，在帶領學生認識過去之外，更希望能讓學習者可以重新思考我們對於特定歷史的理解，如何影響我們當前的思想與行動。



各款教具箱皆可視教學現場條件，彈性調整各階段比重，並以學習者先備知識為基礎，適時搭建學習鷹架，補充相關知識；另亦可加深加廣既有設計，發展成 6 周微課程或 18 周的學期選修。

期待更多學校教師、社會教育工作者、人權議題推動工作者加入人權素養教具箱的行列，透過教具開啟更多夥伴對人權議題的思考。

貳、開發團隊

創作者 | 周武翰、張綺君

種子老師 | 蕭唯善（文華高中）

參、建議教學階段與教學時間

高中

建議操作 2-3 節課，教學者可依教學對象的先備知識、可運用的教學時數，彈性調整活動內容及操作方式。

肆、教具簡介

「消失的同學們、老師、書店老闆，到底去了哪裡？發生什麼事？」我們藉由與學校日常有關的 50 年代真實人物故事，讓學生們對白色恐怖時代產生好奇，進而重建空間記憶。

透過「廣播劇」及「軍法處記憶地圖解讀」，引導學生進入當年政治犯被帶走的流程，理解受難者在空間裡遭受的「不義」處境，最後藉由「空照拼圖」，看見軍法處不復存的現貌。

期待透過聽覺、視覺，建構出過往的情境，並注入空間想像，帶領學生探討負面遺址空間與法制層面的今昔對比，思考這些空間及故事消逝的意義，而其中的傷痛記憶在當代又可以如何被紀念與保存。

白色恐怖歷史記憶空間設定參考

臺灣警備總司令部
軍法處看守所

軍法處看守所，於 1949 年至 1992 年設立，原隸屬於臺灣保安司令部，1958 年整編改組為臺灣警備總司令部。初期（1949 年至 1967 年）設於今臺北市青島東路 3 號，和國防部軍法局看守所同址，範圍約在今忠孝東路一段以南、林森南路以西、青島東路以北、鎮江街以東之街廓內（現為喜來登大飯店周遭

臺灣警備總司令部 軍法處看守所

街廓），後期於 1968 年與國防部軍法局等單位一同遷至新店秀朗橋旁軍法學校之舊址（另稱警總景美看守所，現為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解嚴後於 1992 年 7 月隨警備總司令部裁撤。

清末，今青島東路 3 號一帶是商務局及練兵場所在，1895 年（明治二十八年）日治時期改為騎兵營及練兵場，臺北市市區改正後改建為陸軍經理部倉庫，二次大戰期間雖遭美軍轟炸，但建築群大致保存良好，戰後 1949 年由國民政府接管，臺灣保安司令部 / 臺灣警備總司令部軍法處與國防部軍法局等機關進駐此地，並分別設立看守所。林森南路側的東所為軍法局主要關政治犯，鎮江街側的西所為軍法處主要關軍事犯，均為戒嚴時期負責羈押並審理犯罪軍人、一般重刑犯和從東本願寺與保密局送來的政治犯，除了監禁著大批等待審判的人犯，也同時代監執行監禁已被判刑的政治犯的重地。

而諸多政治犯受審訊的最後關卡，俗稱「鬼門關」，要槍決還是留活口均在青島東路 3 號決定。經判決確定有罪者，少部分在此和分所代監執行，部分被送往綠島監禁。而於

白色恐怖歷史記憶空間設定參考

臺灣警備總司令部
軍法處看守所

每日凌晨四、五點是生死交關為最緊張恐怖的時刻，若響起獄卒的腳步聲和打開鐵門的聲響，即是唱名提押囚犯到馬場町槍決生死兩路的時刻。

青島東路舊址土地後來釋出由民間運用，原軍法處舊建築已全部拆除，原街廓的北邊二分之一範圍成為今臺北喜來登大飯店，其他改建為第一產物保險大樓、第一華廈、青林大廈、青島大廈、紡織大樓、廣隆大廈等。

伍、教具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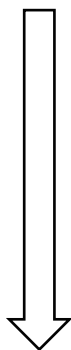
編號	教具名稱	數量	說明
1	軍法處記憶 地圖故事箱	5 箱	<p>共有 5 款故事箱。本故事箱以政治犯接受軍法審判時必經的青島東路三號軍法處為主題，分成羈押、出庭、核覆、死刑宣判、身後之路 5 種處境。</p> <p>打開故事箱，裏層為 1950 年代臺北市地圖，標示軍法處鄰近區域。軍法處所在街廓可另外掀起，背面有一段關於該處境的口述歷史，底部則是歷史航照影像。</p>
2	軍法處記憶 地圖故事線 索包	5 包	<p>共有 5 款故事線索包。每種處境各有 1 包，每包有 6 張圖卡，呈現與處境有關的歷史檔案及影像。</p>
3	軍法處模型 照	5 座	<p>每盒故事箱附有一座青島東路三號模型照，共 5 座。使用者可從中指認軍法處看守所、法庭等建築空間。</p>
4	軍法處現況 空照拼圖	5 份	<p>每盒故事箱附有一份青島東路三號現況空拍拼圖，共 5 份，每份 24 片。使用者可在箱中拼出該範圍的現況。</p>

編號	教具名稱	數量	說明
其他	廣播劇 電子檔	3 則	三則以 1950 年代消失在校園的女學生黃如櫻的廣播劇，刻畫黃如櫻被捕、家中被憲兵搜索、被訊問的歷程。
其他	教學資源 USB	1 個	內含廣播劇電子檔、教學投影片、教學手冊及參考學習單。

陸、參考教學指引

靠近

故事營造情境
尋找失蹤學生
引發好奇



一則尋找校園失蹤學生的尋人啟事，帶領學生穿越時空，回到 1950 年代校園尋找與自己年齡相仿的故事主角黃如櫻。我們可以運用「廣播劇」，透過聲音建構起如櫻的身影，邀請學生一層層發掘如櫻的遭遇，同時以「如果我是黃如櫻」的提問，讓學生更貼近如櫻的處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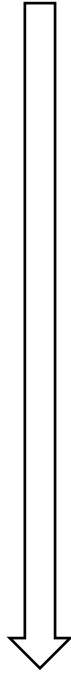
廣播劇中如櫻在學校遭逮捕、家中被憲兵搜索、被訊問的歷程，可進一步拿來與今日的行政訴訟程序相比，突顯當時政治案件處置程序對於人權的侵害。

體驗

解讀圖卡線索
拼湊
政治犯處境

我們跟著如櫻及一起「被失蹤」的同學們、老師、書店老闆，來到 1950 年代的青島東路三號。

當時政治犯被送到這裡，經歷羈押、出庭、等候判決。他們的判決需經層層覆核；判決出爐後，判處死刑者在「早點



名」被送往刑場，他們的遺體遺物又何去何從？軍法處記憶地圖故事箱提供我們理解政治犯「羈押、出庭、核覆、死刑宣判、身後之路」五個處境的線索。

我們可以打開故事箱，立起軍法處模型照，找到青島東路三號的位置，邀請學生解讀線索圖卡，拼湊政治犯在軍法處的處境，討論當中的不義。線索圖卡也可以結合既有影像、文學文本，帶領學生對於事件或人物角色產生更深刻的同理共感。

反思

**從人權侵害
反思過去、
現在與未來**

曾經發生這些不義事件的軍法處，如今是否保有指認歷史的線索？

我們可以從空間出發，邀請學生在地圖箱裡拼出「現況空照拼圖」，看見不復存的軍法處現況，思考這些空間及故事消逝的背後意涵，甚至採取更積極行動，討論如何在城市空間保存這些歷史記憶，發展成行動方案；或是邀請學生一同發掘在地案例。

柒、延伸提問與閱讀

- 一、教學者可依教學對象的先備知識、課堂教學時數，調整活動內容及操作方式，不需完全依照「捌、參考教案」進行課程。
- 二、課程建議依循「靠近→體驗→反思」的模組，促進學生對於「平等、正義、人性尊嚴」的理解，並依學生的先備知識設計合適的引導提問，邀請學生共同討論以下問題或主題：
 1. 這些發生在不義遺址史蹟點的事件如何侵害基本人權？這些事件得以發生的原因為何？對於案件當事人（如：政治犯、執法人員）、其身邊的人、甚至是整體社會，造成什麼影響？
 2. 當時有哪些法律程序違反自由民主憲政秩序、侵害公平審判原則？身處當代的我們應該以什麼樣的觀點看待這樣的法律？
 3. 政府可以這樣對待人民嗎？政府怎麼做才符合公平正義？
 4. 其他國家也曾發生過相似的人權侵害事件，他們經歷了什麼？後來如何面對、處理？
 5. 為什麼要記得這段歷史？記憶可以避免重蹈覆轍嗎？
 6. 面對過去的人權侵害，我們要如何避免重蹈覆轍？

7. 課程可以緊扣不義遺址史蹟點空間，討論對於空間變遷的看法、當代社會看待不義遺址的態度。
8. 課程也可透過權力關係的討論，延伸探討當代霸凌、體罰、死刑等議題。

三、本款教具僅為體驗活動的載體，建議教學者參考以下資源設計搭配教學內容：

1. 周婉窈，〈轉型正義之路：島嶼的過去與未來〉（國家人權博物館）。
2. 胡淑雯·童偉格主編，〈靈魂與灰燼：臺灣白色恐怖散文選〉套書（國家人權博物館、春山共同出版）。
3. 胡淑雯·童偉格主編，〈讓過去成為此刻：臺灣白色恐怖小說選〉套書（國家人權博物館、春山共同出版）。
4. 不義遺址相關資料：

(1). 不義遺址資料庫：

<https://hsi.nhrm.gov.tw/home/zh-tw>

(2). 臺灣白色恐怖時期相關史蹟點調查案總結報告書：

<https://humanrightstory.nhrm.gov.tw/home/zh-tw/museumreport/301521>

(3). 臺灣白色恐怖時期相關史蹟點第二期調查案結案報告書：

<https://humanrightstory.nhrm.gov.tw/home/zh-tw/museumreport/624701>

(4). 島嶼上的傷痕（文學與不義遺址），白色恐怖文學目錄資料庫，國家人權博物館：

<https://wtl.nhrm.gov.tw/home/zh-tw/nhrm>

5. 政治案件當事人相關資料：

(1). 臺灣轉型正義資料庫：

<https://twjcdp.tjc.gov.tw/>

(2). 臺灣人權故事教育館：

<https://humanrightstory.nhrm.gov.tw/home/zh-tw>

(3). 國家人權博物館數位影音：

https://imedia.culture.tw/channel/nhrm/zh_tw/index

捌、參考教案

領域 / 科目	社會領域	設計者	周武翰、張綺君、 蕭唯善
實施年級	高中（不限年級）	總節數	3 節課，150 分鐘
主題名稱	尋人啟事		
設計依據			
核心素養	總綱	U-C1 具備對道德課題與公共議題的思考與對話素養，培養良好品德、公民意識與社會責任，主動參與環境保育與社會公共事務。	
	領域	社-U-C1 具備對道德、人權、環境與公共議題的思考與對話素養，健全良好品德、提升公民意識，主動參與環境保育與社會公共事務。	
學習重點	學習表現	<p>歷 1c-V-2 綜合歷史知識與史料證據，提出個人的分析與詮釋</p> <p>歷 2c-V-1 審視重要的歷史爭議事件，理解歷史作為共同記憶的政治意涵。</p> <p>公 2c-V-2 珍視並願意維護重要的公民價值。</p> <p>公 3c-V-2 善用討論形成共識。</p>	
	學習內容	<p>歷 Rb-V-1 現代的國家暴力。</p> <p>歷 Rb-V-2 轉型正義的追求與反思。</p> <p>公 Bi-V-3 國家如何追訴、處罰犯罪行為？為什麼被告未經審判確定有罪前，應推定其為無罪？為什麼被告與被害人的權利應受到保障？</p>	
人權議題實質內涵	人 U3 認識我國重要的人權立法及其意義，理解保障人權之憲政原理與原則。		

學習目標

- 一、了解當年白恐時期的社會氛圍及受難者情境，同時認知到今日的法律以保護人民(人權)為目的，即使是犯罪嫌疑人，仍受到和一般人相同的人權保障，進而回頭檢視白色恐怖時期的法律卻是授權給統治者行使國家高權的令箭，國民幾乎沒有權利救濟的機會。
- 二、學生能藉由詮釋軍法處不同空間或處置流程的受難者的情境，認識當中的不義，思考這些國家不當作為發生的空間，與其歷史脈絡如何連結。
- 三、藉由歷史空間的今昔對比，帶領學生反思乘載著艱困歷史的空間「消失」對於一個城市的歷史而有什麼意義，及之於政治犯及其家人、後代不同層次的「不義」，及何謂「正義」的思考，並藉由國內外不同的紀念範例，帶領學生透過實作了解歷史的空間與記憶如何被訴說。

教學設備 / 資源

- 一、「尋人啟事」教具：軍法處記憶地圖故事箱、軍法處記憶地圖故事線索包、軍法處模型照、軍法處現況空照拼圖、廣播劇
- 二、教學投影片（含教學活動中所需放映的影片連結）
- 三、學習單
 - （一）第一階段廣播劇學習單
 - （二）第二階段圖卡解讀學習單
- 四、其他：A6 空白紙卡

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教材	時間
一、引起動機 唯有仔細聆聽，才有機會靠近過去		5'00"

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教材	時間
<p>以廣播劇營造情境誘發學生好奇，透過同為學生的故事主人公，帶領學生進入當年在白色恐怖時期常見的被捕情境及感受氛圍。</p> <p>(一) 今天的教學活動期待能夠讓學生們更貼近當初在國家戒嚴威權體制下白色恐怖受難者的經歷與處境。所謂的白色恐怖的時代是什麼氛圍？受難者又會經歷那些處境？移動流轉在哪些空間？接下來讓我們一起試著更靠近這段歷史。</p> <p>(二) 如果今天班上有位同學突然在學校被帶走連續一週沒回來上課且無人知曉行蹤……？</p> <p>二、發展活動</p> <p>重返現場，才能找回記憶</p> <p>(一) 第一階段：認識白恐時期不義處置流程。學生透過聽覺情境進入如櫻當年所經歷的逮捕和偵訊審問過程，也看見家人的焦急、疑惑與不知所措，從而認識並感受白色恐怖時期處置流程常見的不義之處。最後經由小組討論認知到今日的法律（刑事訴訟</p>	<p>第一階段 廣播劇學習單、廣播劇</p>	

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教材	時間
<p>法)以保護人民(人權)為目的，即使是犯罪嫌疑人仍受到和一般人相同的人權保障，但回頭檢視白色恐怖時期的法律卻是授權給統治者行使國家高權的令箭，人民幾乎沒有權利救濟的機會。</p>		
<p>1. 正式進入尋人任務，繼續播放簡報上的音檔。</p>		3'00"
<p>2. 小組討論時間：討論完畢每個人進行學習單問題 Q1 勾選。</p>		3'00"
<p>3. 請學生朗誦畫面上如櫻的第一段獨白，並針對學習單上的 Q2 進行勾選。</p>		5'00"
<p>4. 再聽一段廣播劇(關燈)，並對學習單上問題 Q3 進行勾選。</p>		5'00"
<p>5. 再找學生朗誦畫面上如櫻的第二段獨白，並針對學習單上的 Q4 進行填答。</p>		5'00"
<p>6. 故事回顧後，再次小組討論時間：討論完畢每個人進行學習單問題 Q5 勾選。</p>		5'00"
<p>7. 教師補充說明今日的法律</p>		5'00"

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教材	時間
<p>以保障人權為目的，與過去以授予國家統治高權的目的不同，並以《刑事訴訟法》來說明。</p> <p>(二) 第二階段：解讀軍法處記憶地圖。本階段重點在於透過軍法處記憶地圖，帶領學生認識政治犯來到軍法處後面對的各種情境。小組面對眼前斷續的線索進行腦力激盪與邏輯推理，並藉由討論過程讓成員更加進入當時的時空模擬，產生同理。五個處境並沒有先後順序的標準答案，透過線索的拼湊，試圖詮釋這些處境，進而認識當中的不義。</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說明軍法處之特殊性。 2. 介紹軍法處記憶地圖盒內容物。 3. 預告小組任務：各組上台報告 5 分鐘。 4. 按順序發下各組地圖盒，並說明： <p>「剛剛廣播劇我們已經知道消失的同學、老師，走過哪些經歷，他們最後都來到</p> 	<p>軍法處記憶地圖故事箱、軍法處記憶地圖故事線索包、軍法處模型照、第二階段圖卡解讀學習單</p>	<p>2'00"</p> <p>3'00"</p> <p>2'00"</p> <p>2'00"</p>

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教材	時間
<p>了軍法處，但是因為時間已經過了 70 年，地景變化很大，現在這些地方已經都不再是現在的模樣了，導致我們雖然知道地點，卻無處可尋。接下來這個階段，各組的線索包裡，有著到過軍法處這裡的政治犯他們在這裡點點滴滴的資訊線索，有照片、圖畫、文件或文字和提問參考，幫助大家分別解開這五個關於軍法處經歷的過程。各組同學可以開始參考故事箱和線索包上頭觀察到的線索進行討論。</p> <p>5. 請各組開始進行討論 20 分鐘。</p>		20'00"
<p>小組討論進行 5 分鐘後，第一堂課結束</p>		
<p>6. 再次說明五組地圖盒的處境分別是：1. 羈押；2. 出庭；3. 核覆；4. 死刑宣判；5. 身後之路。</p>		1'00"
<p>7. 請各組上台分享，每組各 4</p>		20'00"

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教材	時間
<p>分鐘。</p> <p>各組上台分享該組拼湊出來的時空故事情節，並針對小卡上的問題做出解釋回答，透過各組分享一同認識來到軍法處後，政治犯面臨的各種不義處境。最後老師在各組發表完畢後，可針對以下階段再做補述，藉此強化學生對重要概念與程序的認知以及情意的同理共感。</p> <p>8. 綜整五種處境的資訊：</p> <p>(1). 處境 1 羈押 關押環境惡劣，被羈押的政治犯獄中生活艱難。</p> <p>(2). 處境 2 出庭 不公平的審判，與今日相去甚遠。</p> <p>(3). 處境 3 核覆 不只是由軍法處做出判決而已，還要上呈更多非司法程序中的權責單位進行核覆。</p>		12'00"

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教材	時間
<p>(4). 處境 4 死刑宣判 無法送達的遺書，以及活在噩夢裡的獄外之囚。</p> <p>(5). 處境 5 身後之路 被執行死刑的政治犯留下的遺書，給親人最後的愛與溫柔。</p> <p>9. 指派課後作業：將廣播劇與故事箱兩階段發展活動課程綜整，採用焦點討論法 (ORID 或其他教學策略工具) 帶領學生盤點腦中的資訊及自身當下情緒感受以及對於「白恐遺址」與「不義」之間的個人觀點分析或價值批判，也可以帶到行動層次為下個階段拼圖活動之後的紀念創作做個鋪路。</p> <p>(1). O：剛剛如櫻與其他 人經歷的五個處境中 哪個處境最讓你印象 深刻？</p> <p>(2). R：這個處境讓你有 什麼樣的感受？感到</p>		2'00"

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教材	時間
<p>悲傷嗎？感到憤怒嗎？</p> <p>(3). I：為什麼這個處境帶給你這樣的感受？你認為白色恐怖年代的國家暴力以及它帶來的影響為何？</p> <p>(4). D：你想跟經歷這個處境的如櫻或其他人說什麼話？或你想為他們做些什麼？</p>		
<p>第二堂課結束</p>		
<p>三、 綜整活動</p>		
<p>重返現場，紀念創作</p>		
<p>(一) 空間今昔對比</p> <p>第三堂課的開始。以上次課程的 ORID 當作暖身活動，請幾位學生分享 ORID 心得，引導學生回到課程脈絡，接著透過拼出今日青島東路三號附近的街景地圖來比對 60 年前的空照圖，帶領學生討論反思「消失」對於城市歷史的意義。</p>	<p>軍法處現況空照拼圖</p>	

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教材	時間
1. 挑選 2~3 位學生分享上節課的心得。		8'00"
2. 說明拼圖活動：還原消失的遺址。		2'00"
3. 發下軍法處現況空照拼圖，請各組拼出軍法處現況。		8'00"
4. 各組比對軍法處今昔，並討論： (1). 除了軍法處消失了，你覺得還有什麼看得見/看不見的人事物也消失了？ (2). 除了軍法處消失了，你覺得還有什麼看得見/看不見的人事物也消失了？		5'00"
(二) 地磚創作活動 從今昔的對比，帶領學生思考當地圖上看不見「遺址」，更看不見「不義」時，對於那些曾經活在不義之下的政治犯和他的家人以及後代而言，「不義」的事過去了嗎？結束了嗎？「正義」有被找回了嗎？又對於不是當事人的現在的高中生而言，你覺	A6 空白紙卡	

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教材	時間
<p>得還有什麼「不義」或者「正義」嗎？引導完學生去思考上述的問題後，學生應該就會能夠具備某種行動的情緒或能量了，接著帶領學生反思如何訴說歷史的空間與記憶。</p>		
<p>1. 說明任務：假設今天我們要帶同學重回今日的喜來登飯店訴說昔日青島東路三號軍法處的故事，我們想要打造一條鋪滿昔日經歷軍法處這些政治受難前輩故事的紅磚大道，你會想在眼前這塊紅磚上留下些什麼歷史記憶或想念？</p>		2'00"
<p>2. 介紹紀念標示案例。</p>		8'00"
<p>3. 全班進行紀念地磚創作活動。</p>		15'00"
<p>(三) 結語</p> <p>台灣長達 40 餘年的白色恐怖時期，像尋人啟事裡頭這樣的經歷跟故事，其實出現在台灣各地，也發生在不同背景的人身上。這些真實人物，其實只是戒嚴時期白色恐怖年代受難者的縮影。這</p>		2'00"

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教材	時間
<p>次的尋人活動，其實想要讓大家去尋找的，不只是 1 個人的故事，而是試圖讓大家在這段尋人的旅程中，看見曾經存在於這些遺址裡頭的 1 萬多個生命故事。</p> <p>第三堂課結束</p>		

參考資料

一、 不義遺址資料庫：

<https://hsi.nhrm.gov.tw/home/zh-tw>

二、 臺灣人權故事教育館：

<https://humanrightstory.nhrm.gov.tw/home/zh-tw>

附錄

本課程可以設計成「第一階段」+「第二階段」共兩節連課的課程，也可以再加上第三節的「綜整活動」來深化學生對課程主題的理解以及建立學生對歷史事件的深度同理以及觀點和反思。

紙本教材及學習單

一、第一階段廣播劇學習單

班級

姓名

座號

尋人
啓事

?

如果今天班上有位同學突然在學校被帶走
連續一週沒回來上課且無人知曉行蹤……

且讓時間倒轉一同回到過去，聆聽閱讀真實發生在70年前的校園故事

聆聽接下來的廣播劇，並勾選下方答案

Q1：如櫻被帶走後家裡發生什麼事？她的老師、家人反應是什麼？（可複選）

- 老師清楚告知家人如櫻的行蹤 老師僅告知但卻無法交代始末
 憲兵徵求家人同意後進行搜索 家人無法確切得知如櫻的下落
 憲兵們突然到訪黃家進行搜索 家人雖然充滿錯愕但不敢多問

閱讀如櫻的第一份獨白，並勾選下方答案

Q2：請勾選符合如櫻所處環境及她身處其中的感受內容？（可複選）

- 可自由跟老師同學進行交談 押房空間擁擠狹小不便伸展
 沒有時間感帶來的精神壓迫 迴盪的哭喊求饒聲誘發不安

聆聽最後一段廣播劇，並勾選下方答案

Q3：請勾選符合如櫻被問話時的處境及她本身的狀態？（可複選）

- 特務問話方式伴隨著脅迫 如櫻獨自面對著特務訊問
 疲勞狀態下接受特務問話 如櫻可聯繫外界尋求協助

閱讀如櫻的最後獨白，於下方欄位進行填答

Q4：請填答下方如櫻所處環境及她身處其中的感受內容？

如櫻終於結束了被反覆問話的日子，被帶到了_____（地點）。

在這裡如櫻將面臨_____（該地點功能），而在此，她也才終於見到了四個月沒有見到的母親。

最後請回顧所有故事，並勾選下方答案

Q5：整個故事中有哪些是你認為不尋常，不可能出現在我們生活中的？（可複選）

- 如櫻在學校沒有原因地被帶走 家人無法確切知道如櫻的下落
 使用威脅壓迫的方式訊問如櫻 在高壓疲勞狀態下來偵訊如櫻

紙本教材及學習單

二、第二階段圖卡解讀學習單

班級

姓名

座號

尋人啓事

?

如櫻輾轉來到了軍法處，裡頭有被帶走的同學們、黎老師、傅老闆。
1950年代來到這裡的大家，看見了什麼？又經歷了什麼？
各組可參考下方點列出的引導，準備上台報告分享的內容
報告時，請搭配線索包的圖像、模型圖與又述證言，說明你們觀察到的資訊
如果有觀察到其他細節或疑問，也歡迎在上台報告時與所有同學分享

第①組 (羈押)

§ 經歷了令人不安的審訊後，如櫻來到了這裡…

- 透過建築物的特徵，在模型圖上指出如櫻和同案其他人被送到哪裡？
- 說明這個空間的名稱，描述其大小、配置、功能、建築材料等具體細節
- 描述如櫻和同案其他人被關押在什麼樣的環境、可以做什麼事？
- 如櫻和同案其他人被羈押時，遭受到什麼樣的不當對待？

第②組 (出庭)

§ 終於等到審理的日子，如櫻來到為自己申辯之處…

- 透過建築物的特徵，在模型圖上指出如櫻和同案其他人被送到哪裡
- 說明如櫻和同案其他人從軍法處看守所被送至此的路線，以及被送至此的原因
- 說明這個空間的名稱，描述其配置、功能、人員在空間內的位置等具體細節
- 如櫻和同案其他人出庭，遭受到什麼樣的不當對待？

第③組 (核覆)

§ 如櫻與同案其他人的判決是如何被決定的…

- 找出判決及核覆公文的圖卡，從內文判斷有哪些單位、人物參與判決的決定
- 透過其他線索圖卡的建築物、空照圖、人物影像，列舉其他參與判決決定的單位。
- 透過核覆公文的内容，說明判決歷經有什麼變化。
- 運用線索圖卡，說明如櫻與同案其他人的判決過程與現今的司法審判程序的差異。

第④組 (死刑宣判)

§ 今天清晨黎老師在早點名時被帶出去了…

- 運用線索圖卡，說明獄中的難友如何與被帶出去的黎老師道別。
- 透過建築物的特徵，在模型圖上指出黎老師被送到哪裡
- 運用線索圖卡，說明黎老師在不同的時間點，被帶到哪些地方、經歷哪些事。
- 運用線索圖卡，說明黎老師的死刑宣判、執行的過程與現今的差異。

尋人
啓事

第⑤組
(身後之路)

§ 黎老師和傅老闆被判死刑，他們將魂歸何處…

- 線索圖卡中有張黎老師的照片，請推測這張照片拍攝的時機與動機。
- 線索圖卡中有張1993年的照片，政治受難者與家屬意外在台北六張犁公墓區找到家人的墓。
- 運用線索圖卡，說明黎老師和傅老闆如何離開軍法處、被送至何處、他們的家人可能透過什麼管道得知他們的下落。
- 傅老闆請獄友幫忙畫了一幅雪人耶誕卡給女兒，為什麼他會選擇以雪人為題？

O 剛剛如樓與其他入經歷的五個處境中
哪個處境最讓你印象深刻？

R 這個處境讓你有什麼樣的感受？
感到悲傷嗎？感到憤怒嗎？

I 為什麼這個處境帶給你這樣的感受？
你認為白色恐怖年代的
國家暴力以及它帶來的影響為何？

D 你想跟經歷這個處境的如樓
或其他人說什麼話？
或你想為他們做些什麼？



指導單位



主辦單位

